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Yi Hua Department Store Holdings Limited 益華百貨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及公開發售形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發售股份數目	: 90,000,000股股份(視乎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
配售股份數目	: 81,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調整權行使與否而定)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9,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	: 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1.40港元及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00港元(須於申請時繳足，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每股面值	: 0.01港元
股份代號	: 2213

保薦人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滙富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美建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的文本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述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經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發售價將由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於定價日以協議釐定。預期定價日將為2013年12月2日(星期一)或前後，或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或時間，惟無論如何不遲於2013年12月4日(星期三)。除另有公佈外，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1.40港元，並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00港元。申請人於申請發售股份時須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4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發售價低於1.40港元(最高發售價)，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聯席賬簿管理人經本公司同意後，可於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隨時將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下調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者(即1.00港元至1.40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作出上述下調決定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及無論如何不遲於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安排於英文虎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有關變動的廣告，並將該變動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yihua.com.cn)。倘已遞交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則即使如此下調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其後亦不得撤回有關申請。倘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因任何理由未能於2013年12月4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本公司與聯席賬簿管理人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或時間之前達成協議，則股份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即時失效。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於英文虎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公告。

股份發售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之前發生本招股章程「包銷—終止的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而(i)保薦人；或(ii)聯席賬簿管理人共同終止包銷商於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則股份發售將不會進行。有關進一步詳情，務請閣下參閱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

有意投資者在作出投資決定前，務請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全部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2013年11月26日